

股票代码:000999 股票简称:华润三九 地址:2012-042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第九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九次董事会于2012年12月10日下午4点在公司办公楼2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以书面方式于2012年12月4日发出。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7人。董事李学军先生、独立董事李春华先生因公出差并行文表决权,本次会议的召开及审议事项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以投票方式进行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一、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为拓宽公司融资渠道,优化公司债务结构,补充公司营运资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债券发行试点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公司债券的发行条件。

该议案将提请下一次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债券发行试点办法》的有关规定,结合目前债券市场状况和公司的资金需求情况,公司拟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公司债券,具体方案如下:

1. 债券品种及发行规模:本次公司债券总额不超过10亿元,采用分期方式发行,其中首期发行5亿元。具体发行规模及分期计划将由董事会并授权相关人士在上述范围内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发行价格和期限

本次公司债券的发行期限不超过7年期,可以为单一期限品种,也可以是多种期限的组合品种。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的具体期限构成和各期限品种的比例及规模按拟请示股东大会议事会并由董事会授权相关人士根据实际情况确定,并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予以披露。

表决结果:同意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偿债保障措施

本次募集资金拟用于偿还银行借款和补充流动资金,具体使用安排按股东大会议事会并由董事会授权相关人士根据实际情况及公司实际情况确定,并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予以披露。

表决结果:同意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决议有效期

本次会议的决议有效期自股东大会议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满24个月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担保安排

本次会议的股东大会议事会并由董事会授权相关人士在本次公司债券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足额偿付本息情形时,尽全力采取保障措施:

(1) 不得分配股利;

(2) 暂停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3) 调减或停薪留职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4) 不得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供薪酬待遇;

该议案将提请下一次股东大会审议。

七、授权范围

公司在此次会议结束后,在满足公司债券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关于本次公司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上市交易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上网公告

公司将在此次会议结束后,在满足公司债券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关于本次公司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上市交易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偿债保障措施

本次募集资金拟用于偿还银行借款和补充流动资金,具体使用安排按股东大会议事会并由董事会授权相关人士根据实际情况及公司实际情况确定,并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予以披露。

表决结果:同意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决议有效期

本次会议的股东大会议事会并由董事会授权相关人士在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有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与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文件和法律文件及其他规章制度文件并进行相应的签署。

该议案将提请股东大会议事会并由董事会授权相关人士根据实际情况及公司实际情况确定,以及本次会议完成后,协助公司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上市事宜。

十一、法律适用

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和市场的具体情况,制定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具体发行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债券的期限、债券利率、债券期限或利率的确定方式、发行时间、发行期限及发行的发行规模、是否设置回售条款和赎回条款、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及决定募集资金具体用途等与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文件和法律文件及其他规章制度文件并进行相应的签署。

十二、决定并聘任本公司债券发行的中介机构,聘请其协助公司债券发行工作,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并进行相应的签署。

该议案将提请股东大会议事会并由董事会授权相关人士根据实际情况及公司实际情况确定,以及本次会议完成后,协助公司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上市事宜。

十三、选择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及制作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十四、办理本公司债券发行申报事宜,以及在本次发行完成后,办理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的相关上市事宜,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办理相关手续。

该议案将提请股东大会议事会并由董事会授权相关人士根据实际情况及公司实际情况确定,以及本次会议完成后,协助公司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上市事宜。

十五、其他

该议案将提请股东大会议事会并由董事会授权相关人士根据实际情况及公司实际情况确定,以及本次会议完成后,协助公司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上市事宜。

十六、决议有效期

该议案将提请股东大会议事会并由董事会授权相关人士根据实际情况及公司实际情况确定,以及本次会议完成后,协助公司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上市事宜。

十七、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先生(女士)代表我公司(本人)出席北京万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_____

委托人日期:_____

如果委托人不就上述议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被委托人可否决自己决定表决:

□ 可以

如果委托人不就上述议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被委托人可否决自己决定表决:

□ 不可以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_____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股票代码:000999 股票简称:华润三九 公告编号:2012-043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召开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集会议基本情况

1.召集人: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表决权的行使:股东有权亲自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4.现场会议时间:2012年12月28日下午2点

5.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2年12月2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2年12月27日下午15:00至12月28日上午9:30。

6.会议地点:公司总部大楼三楼会议室

7.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8.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春华先生

9.会议议程:详见附件一《关于召开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10.会议形式:现场会议

11.会议出席对象: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外,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为股东出具书面授权的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公证员。

12.会议登记:详见附件二《关于召开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13.会议费用:本次会议不收取费用。

14.联系方式:公司证券部电话:010-59071159

15.其他事项:无

16.特别提示:本公司将对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进行登记,登记后方可入场。

17.会议咨询:公司证券部电话:010-59071159

18.会议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来路1号院万通中心B座15层

19.会议时间:2012年12月28日(星期二)下午2点

20.会议议程:详见附件一《关于召开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1.会议形式:现场会议

22.会议出席对象: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外,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为股东出具书面授权的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公证员。

23.会议登记:详见附件二《关于召开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4.会议费用:本次会议不收取费用。

25.联系方式:公司证券部电话:010-59071159

26.其他事项:无

27.特别提示:本公司将对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进行登记,登记后方可入场。

28.会议咨询:公司证券部电话:010-59071159

29.会议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来路1号院万通中心B座15层

30.会议时间:2012年12月28日(星期二)下午2点

31.会议议程:详见附件一《关于召开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32.会议形式:现场会议

33.会议出席对象: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外,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为股东出具书面授权的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公证员。

34.会议登记:详见附件二《关于召开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35.会议费用:本次会议不收取费用。

36.联系方式:公司证券部电话:010-59071159

37.其他事项:无

38.特别提示:本公司将对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进行登记,登记后方可入场。

39.会议咨询:公司证券部电话:010-59071159

40.会议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来路1号院万通中心B座15层

41.会议时间:2012年12月28日(星期二)下午2点

42.会议议程:详见附件一《关于召开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43.会议形式:现场会议

44.会议出席对象: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外,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为股东出具书面授权的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公证员。

45.会议登记:详见附件二《关于召开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46.会议费用:本次会议不收取费用。

47.联系方式:公司证券部电话:010-59071159

48.其他事项:无

49.特别提示:本公司将对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进行登记,登记后方可入场。

50.会议咨询:公司证券部电话:010-59071159

51.会议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来路1号院万通中心B座15层

52.会议时间:2012年12月28日(星期二)下午2点

53.会议议程:详见附件一《关于召开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54.会议形式:现场会议

55.会议出席对象: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外,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为股东出具书面授权的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公证员。

56.会议登记:详见附件二《关于召开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57.会议费用:本次会议不收取费用。

58.联系方式:公司证券部电话:010-59071159

59.其他事项:无

60.特别提示:本公司将对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进行登记,登记后方可入场。

61.会议咨询:公司证券部电话:010-59071159

62.会议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来路1号院万通中心B座15层

63.会议时间:2012年12月28日(星期二)下午2点

64.会议议程:详见附件一《关于召开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65.会议形式:现场会议

66.会议出席对象: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外,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为股东出具书面授权的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公证员。

67.会议登记:详见附件二《关于召开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68.会议费用:本次会议不收取费用。

69.联系方式:公司证券部电话:010-59071159

70.其他事项:无

71.特别提示:本公司将对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进行登记,登记后方可入场。

72.会议咨询:公司证券部电话:010-59071159

73.